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1 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为客观和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损失。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信用减值损失	-65,194,457.77	-27,413,715.40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0,000.00	-1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037,957.13	-27,730,567.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06,500.64	326,852.34
二、资产减值损失	-16,347,748.01	-2,293,884.73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126,236.22	-2,293,884.7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21,511.79	—
减值损失合计	-81,542,205.78	-29,707,600.13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1、减值损失的确认和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减值损失的情况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长 137.82%，主要是期末应收账款增长较多，相应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大所致。其中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40.24%，主要是本期验收项目较多及客户回款减少所致，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90.41%，主要是支出的保证金较多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较多所致。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是购置办公楼产生的待抵扣/认证进项税较多所致。

三、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154.22 万元，导致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 8,154.22 万元。本次计提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就该议案发表以下意见：

1.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遵循了谨慎性原

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3.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本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